奉节县永乐镇人民政府

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我单位作为一级预算单位，包含1个行政机关及所属的6个事业单位、10个村（社区）等17个单位。具体为：行政机关（包括党政、党建、人大、财政、民政、经济发展、平安建设、应急管理、乡村振兴、规划建设管理环保等办公室）、农业服务中心、文化服务中心、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特色产业发展中心；三峡村、酒溜村、丰收村、铁甲村、长凼村、永乐村、大坝村等7个行政村和幺店社区、江南社区、陈家社区等3个社区。

我单位核定人员编制数为72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34人，机关公勤人员3人，事业编制35人。实有在职66人，其中：行政在职人员34人，行政工勤人员2人，事业在职人员32人。遗属补助5人，选任制干部2人。公务用车编制数3台，实际3台。房屋建筑面积5654.45平方米，使用面积5654.45平方米。

1. 职能职责

我单位的职责是：落实国家政策，严格依法行政，发挥经济管理职能，加强政策引导，制定发展规划，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，搞好市场监管，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，发展街道社区（村）经济、文化和社会事业，提供公共服务，维护社会稳定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。

1.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，发布决定和命令。

2.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、预算，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、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事业和财政、民政、公安、司法行政、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。

3.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，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，维护社会秩序，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和其他。

4.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。

5.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、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。

6.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三）年度主要工作概述

2023年度我单位主要工作如下：

1.全面完成基层党建、纪检、组织人事、宣传、统战、机构编制、群团等县委及有关部门下达的工作任务，综合考核为优秀；

2.确保机关及村（居）委会正常运行；

3.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；

4.抓招商引资，培育市场主体，关注微小企业发展，加快区域经济发展；

5.关注妇女儿童、社会救助、劳动就业及社会保障、医疗保障、食品药品监督等民生工作；

6.继续加大人居环境整治、自建房安全整治、违法建筑整治，完善城镇街道基础设施建设；

7.继续关注公共交通、公共文化、体育服务体系建设，开展多种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。

（四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我单位2023年应完成48个项目绩效自评，应为：2022年度中央、市、县等各级财政安排的预算资金，且已经竣工验收的项目；对跨年度实施的项目，可根据实施情况进行阶段性评价，完整反映项目总体绩效；2022年没有竣工没有开展自评的。

（五）年度预决算情况

1.我单位2023年年初预算为2076.49万元，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。年中追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39.07万元，追加政府性基金收入367.02万元。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3015.56万元，政府性预算基金收入为367.02万元。

2.我单位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2076.49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预算1592.49万元，公用经费预算263.72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220.28万元。年中追加收入1306.09万元，全年总支出为3382.58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236.59万元（人员经费支出1798.11万元、公用经费支出438.48万元），项目支出1145.99万元。

二、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3年度我镇基本支出2236.59万元，其中：人员支出1798.11万元，公用支出438.48万元。

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16.30万元，实际支出15.30万元，同比去年减少9.14%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4.29万元（预算为4.30万元），同比去年减少26.54%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.00万元（预算为12.00万元），与去年持平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3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1145.99万元，同比上年减少2.16%，其中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8.9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支出367.02万元。

三、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（一）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情况：严格按财务管理办法申报、审批、拨付资金，专款专用，不挪用、不挤占专项资金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。

（二）资产管理：按照“谁申请谁使用”“谁使用谁保管”的原则保管固定资产。按要求每月按时报送资产月报表，有新增固定资产录入固定资产系统，确保各项资产核算准确、帐实相符、管理到位。

（三）预决算公开：按县上统一要求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。

（四）“三公经费”控制情况：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“三公经费”减少，并及时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对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进行公示。

（五）政府采购情况：为规范政府采购行为，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我单位严格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[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](https://www.maxlaw.cn/n/20211206/1029056912407.shtml" \t "_blank)》，确保政府采购行为公开透明。

（六）认真履行职责情况：2023年我单位各科室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前申报、项目绩效运行监控、项目自评，由财政办协调。

1. 评价结论及分析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1.85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（一）产出指标分析

1.数量指标：我单位按时按要求完成了县政府年初的工作任务安排，自评得分15分。

2.质量指标：我单位从以下几个方面提升了我单位的绩效工作：一是要加大支出管理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、公车管理及差旅费、会议费管理，坚持厉行节约，努力降低财政运行成本。二是严格预算约束做好增收节支，极力控制非必要性支出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，严肃财经纪律，坚决反对铺张浪费。三是加强预算执行，建立健全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，促进资金使用效益；四是做好绩效评价，从绩效申报到资金支付再到项目自评，都有进行严格的监控；五是严控政府性债务风险。自评得分16.86分，造成偏差的原因一是我单位职工用公务卡支付的观念不强，不是每个职工都有办理公务卡，有办理公务卡的额度不高，导致我单位公务卡刷卡率低；二是财政指标已下，由于施工方未及时交资料，导致资金未拨付完毕，有结余现象。

3.时效指标：我单位在县委县府及各部门规定期限内完成下达的任务，并按要求在政府网上公开预决算等信息，自评得分5分。

4.成本指标：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“三公经费”减少，单位运行成本较去年减少，自评得分5分。

（二）效益指标分析

2023年，我镇的各项工作在县委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财政局的监督指导下，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，深入挖掘增收潜力，坚持稳增长、调结构、促改革、惠民生、防风险，各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，为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提供了坚强保障。

1.经济效益指标：我镇按照县政府年初下达的目标任务，完成了2023年的税收任务，招商引资任务，争取专项资金计划的任务，自评得分15分。

2.社会效益指标：有效保障了我镇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，做到“保基本民生、保运转、保工资”，维护了我镇辖区内的社会稳定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、美丽家园等项目为当地群众提供了就业机会，同时带动了当地经济一定程度的发展，自评得分13分。

3.生态效益指标：2023年我单位严格按照县政府下达的人均综合能耗、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和人均水耗和单位建筑面积碳排放指标执行，自评得分4分。

4.可持续发展指标：2023年我单位查漏补缺，完善了一系列持久可行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自评得分4分。

5.可持续影响指标：2023年在县委县府的领导下，在各部门的支持下，我单位规划了的项目都得以实施，为辖区居民带来了便利，自评得分4分。

（三）满意度指标

通过问卷调查，了解辖区内居民对我单位2023年整体评价，保证以后能更好的履行职责。发放并收回有效问卷100份，满意度调查结果为95%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因业务水平有限，年初预算的编制支出类别上理解不够，比如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，在日常业务操作时容易出错。

（二）预决算项目支出编制需进一步明确、精细化。同时项目执行率需进一步提高。

（三）随着对预、决算编制工作水平要求越来越高，数据编制要求越来越精准、规范；时间紧、任务大；基层情况较为具体，导致现行决算工作与实际账务处理工作间衔接还存在一定差异。

（四）基层会计人员业务多且杂、流动频繁，且业务水平有限，在实际工作中确实感到力不从心 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（一）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

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。

（二）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加强单位财务管

理，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，规范单位财务行为。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财务严格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

（三）合理安排会计岗位，适当增加会计人员，增加业务知识培训，加强预、决算工作与账务处理工作衔接。

奉节县永乐镇人民政府

2024年3月29日